

中船股份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近日，中船江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副总经理丁仲全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年龄原因，丁仲全先生请求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丁仲全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丁仲全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在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范围内，兢兢业业，勤勉尽责，完成了董事会确定的各项任务，公司董事会对丁仲全先生长期以来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突出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船江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3-29